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4002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
承辦人：蔡淑芬

電話：05-5342601#2553

傳真：05-5312035

電子信箱：tsaysf@yuntech.edu.tw

64002

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
受文者：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人字第10307002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各單位經管人員業務移交補充說明，請查照並轉所屬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各單位經管人員業務移交，責成單位主管（或派員）監交。
- 二、業務移交時，如有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者，請參照行政罰法、公務員懲戒法、公務人員考績法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不得銷毀業務上所持有之檔案及相關資料，如擅自銷毀者，本校將依法追究刑事與民事責任。
- 四、上揭行政罰法等相關法令置於人事室網頁\人事法規\人事法規目錄\11考核獎懲項下，請自行下載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校各一級單位、本校各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